

質詢事項

甲、行政院答復部分

(一)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提升出口動能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234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80)

許委員就提升出口動能相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有關檢討產業發展模式：

(一) 行政院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13 日核定「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以「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育成新興產業」為 3 大主軸，引導我國產業升級轉型：

1. 維新傳統產業：以「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作為傳統產業轉型策略，透過高值化研發、促成研發聯盟、整合測試認證及建立產業群聚優勢等重點措施，切入高端產品應用市場，掌握關鍵技術，提升產業附加價值。
2. 鞏固主力產業：對於已發展成熟主力產業，將從「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及「建立系統解決方案能力」著手，一方面提升關鍵材料、設備及零組件自製能力；一方面則擴大整廠整案工程系統解決方案之能量與海外輸出實績。
3. 育成新興產業：因應全球產業發展趨勢，在新興產業推動上，將以跨領域、跨產業創新為主，不但要為製造業注入新成長動力，亦帶動服務業發展。

(二) 行政院已於本(104)年 7 月 27 日公布「經濟體質強化措施」，期藉由打造產業、出口及投資新模式，全力扭轉過去出口代工低毛利發展模式。其中，在出口拓展方面，經濟部將打造整廠/系統整合出口旗艦，短期積極推動 10 個整廠(案)輸出(如 ETC、LED、智慧校園等)/系統整合(如 Ubike、物流、醫療管理系統等)出口旗艦，全力提高輸出效益。中長期將建置孵育機制，培育新興系統整合產業輸出。

二、有關協助電子商務業者跨境合作：

(一) 目前跨境電商推動成果：

1. 促成產業實質合作：經濟部透過相關計畫協助我國電子商務業者發展中國大陸、馬來西亞、菲律賓等華文市場，包含培育 571 人次企業高階人才、提供 1,189 家次諮詢服務、促成平臺橋接合作 9 案、落地經營 2 案、與跨境企業簽署合作意向書 67 案、帶動 703 家業者跨境上架銷售、舉辦 2 屆臺灣網商節海外聯合行銷活動，帶動 112 家優質業者新增上億營業額、另輔導 6 家業者跨境經營網路交易代理收付，預估至本年底跨境結匯交易額可累積突破 20 億元。
2. 協商障礙有成：包括臺紐經濟合作協定、臺星經濟夥伴協議、臺日電子商務合作協議等均將電子商務納為合作重點外，亦持續參與 APEC 電子商務指導小組會議(ESCG)，關注 APEC 會員經濟體之電子商務發展情形。目前兩岸產業合作小組第 8 次會議已

決議新設電子商務產業合作分組，未來將有利於兩岸電子商務產業合作。

(二)未來跨境電商推動重點：

1. 掌握產業合作分組影響力，深耕中國大陸市場：透過產業合作分組，未來除將著重在兩岸產業合作等議題外，亦爭取開放對臺商優惠政策，並協助業者規模性合作及受惠。
2. 關注並加速東南亞市場拓展：經濟部加速輔導臺商往東南亞市場進行拓展。東協市場中首重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等東協 5 國，因近年東協 5 國在經濟發展上甚為迅速，且與我經貿往來密切。另新加坡因具穩定網路發展環境，且國民所得、人口紅利等皆具潛力，亦為重點推動市場之一。
3. 以快搜臺灣為核心，強化海外聯合行銷：快搜臺灣導航網站已進行多語介面改版（繁中、簡中、英文、日語），並串連觀光局資源推廣，預計本年 11 月將擴大舉辦臺灣網商節海外聯合行銷活動，除推廣海外市場外，亦針對來臺旅客進行網路回購之宣傳，預期可帶來高流量與商機。

三、有關生產力 4.0 發展方案（105 年至 113 年）：

(一)推動目標：

1. 掌握產業轉型發展所需關鍵技術自主能力。
2. 考量中小企業體質，以擴大複製自行車產業 A-team 模式創造螞蟻雄兵式競爭優勢，加速產業轉型。
3. 培育生產力 4.0 所需高端研究人力，提升業界研發能量；加強產學連結培育技職人才，以及在職人員技能升級轉型等相關配套工作，達成固本、扎根、搶單目標，維持國際競爭力。

(二)主軸策略與具體行動措施：透過「優化領航產業智慧供應鏈生態系統」、「催生新創事業」、「促進產品與服務國產化」、「掌握關鍵技術自主能力」、「培育實務人才」、「挹注產業政策工具」6 大主軸策略，推動 60 項具體行動措施，優先帶動電子資訊業、金屬運具產業、機械設備業、食品業、紡織業、物流、零售服務業及領航農業等 8 項領航產業轉型，強化產業國際競爭力。

(三)促使政府與民間攜手合作，共同擘劃產業發展新模式，以動員與引導民間進行生產力 4.0 創新投資，相關前置作業與未來規劃內容如下：

1. 辦理國家重大科技策略會議，廣納產業建言及凝聚各界共識：本年 6 月 4 日至 5 日，假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辦理「2015 年行政院生產力 4.0 科技發展策略會議」，國內外產官學研各界共約 700 人次出席會議熱烈討論，凝聚共識。
2. 推動「產業服務團」、「產學研聯盟」，以促進政府與民間攜手合作：於製造業、商業服務業、農業 3 大應用領域，各規劃「產業服務團」、「產學研聯盟」等。經濟部與行政院農委會將結合業者、法人、公協會能量，除將透過建置領航產業示範案例，提振中堅企業及其供應鏈之創新轉型能量外；各項策略作為亦以催生新創事業與積極

推動技術國產化為帶動生產力 4.0 產業化之重要使命之一。

3. 為徵詢民間對生產力 4.0 發展推動之需求、政府法令或措施提供意見，以利共同推動生產力 4.0 發展政策，邀集公正有名望之產業界領導人士及學者、專家設立產業諮詢委員會，以共同擘劃產業創新轉型發展。

(二)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以新思維及觀點，檢討蘇迪勒颱風帶來教訓，打造更堅實防災軟、硬體設備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240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141)

許委員就以新思維及觀點，檢討蘇迪勒颱風帶來教訓，打造更堅實防災軟、硬體設備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為因應極端氣候挑戰，政府已透過前瞻之防災思維，並輔以防災科技，按年度分階段推動各項計畫，建置各級政府堅實之防災軟、硬體防救災設備。分述如下：

- (一)防救災雲端計畫：主要包括防救災體系之整合與服務，整合提升現有防救災系統與防救災網站資訊內容，計畫內容分為「防救災雲端資料平臺」、「防救災應變服務平臺」及「防救災訊息服務平臺」等 3 大部分，供第一線防救災人員參考運用，輔助提升災害應變決策品質。
- (二)防救災緊急訊息傳送服務：針對緊急防救災預警訊息自動化快速傳播至警戒地區，持續推動防救災緊急訊息傳送服務，主要包括區域簡訊 (Location Based Service,LBS) 與廣播簡訊 (Cell Broadcast Service,CBS) 等。
- (三)災害應變決策支援系統：鑑於中央與地方應變中心迫切需求各部會防救災資訊，以快速、有效、正確提供資訊供指揮官裁示，建置以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需求為主之災害應變決策支援系統。另為落實各部會防災資訊應用於防救災，並提高災害防救決策支援之效率，建置災害防救應用系統平臺及跨部會整合防救災相關空間資料。
- (四)建置偏鄉無線電專用通報網路：為因應偏遠山區災情通報困難形成通信孤島之問題，推動利用莫拉克特別預算撥款補助偏鄉 (鎮、市、區) 公所，配發手持式、車裝臺及固定臺無線電話，建置無線電專用通報網路。
- (五)強化空間情報災害勘查運作機制：為有效整合國內空間情報及航攝能量資源，並即時提供重大災害防救決策參考，俾利執行緊急應變措施、防止災害擴大與災後復建，持續運作「空間情報任務小組」，並依「空間情報於重大災害勘查運作機制與作業流程」執行各項空勘作業。

二、內政部以國內外重大災害為借鏡，針對提升災害應變能力，已推動相關具體措施，包括：修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修正查報通報複式布建措施；加強民間企業及網路災情通報，納入該部消防署應變管理資訊系統 (EMIC) 建置規劃；強化建置資通訊系統；建構更新防救